

## 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夷堅乙志 卷第三

蛙乞命 浙西兵馬都監康濟，居臨安寶連山，夏夜且睡，為蛙聲所聒，命小童捕之，濟熟寐，夢十三人乞命，濟曰：吾職雖兵官，非能擅生殺者，何以能貸汝死？曰：但公見許，無不可者，少焉魔寤，告其妻，妻曰：得非群蛙乎？呼童詰之，已置一瓶中，驗其數，正十三枚也，即釋之，時紹興二十九年，張才甫說。

舟人王貴

紹興三十一年，北方遣使者高景山，王全，來賀天申節，詔中貴人黃述，持扇帕，迎賜之，例用兩浙漕司舟，舟師王貴者，病死於楚州洪澤，有二子，其妻泣告述曰：夫死，舟當還官，則一家數口，且濱溝壑，儻得長子繼役，乃可續食矣，願丐一言於漕使，述許之，還至鎮江，與漕遇，伸其請，即日刺為兵以代貴，述至丹陽晚泊，貴桌小舟，遙望而拜，曰：舉家荷公恩惠，無以論報，呼之使前，謝曰：人鬼路殊，不敢登公舟也，始省其死，呼左右至，已無所見。

陳述古女詩

陳述古諸女，多能詩文，其一嫁婿曰李生，為晉寧軍判官，部使者知其妻於詩最工，以所藏小雁屏，從之求題品，婦自作黃魯直小楷，細書兩絕句，其一曰：蓼淡蘆欹曲水通，幾雙容與對西風，扁舟阻向江鄉去，卻喜相逢一枕中，其二曰：曲屏誰畫小瀟湘，雁落秋風蓼半黃，雲澹雨疏孤嶼遠，會令清夢到高唐，兩篇清絕灑落如是，不必真見畫也。

韓蕲王誅盜

韓蕲王宣撫淮東，獲凶盜數十輩，引至金山，陳刀劍於廷下，以次斬之，皆股戰就誅，獨一盜躍而出揖，指一刀最大者，曰：願從相公乞此刀吃，韓笑曰：甚好，時有中使來宣旨者，在坐，為言此人臨死不怯，似亦可用，韓曰：彼用計欲脫耳，竟殺之。

浦城道店蠅

浦城永豐境上村民作旅店，有嚴州客人齎絲絹一擔來，僦房安泊，留數日，主婦性淫蕩，挑與奸通，既而告其夫雲，此客所將貨物不少，而單獨出路，可圖也，夫即醉以酒，中夜持刀斲之，客大叫救人，聲徹於鄰，彼處居者甚少，僅有一鄰叟奔而至，婦走立於門，以右手遮拒使勿入，左手持客絲一把與之，叟喜而去，客遂死，夫婦共輿屍，埋於百步外山嶺裡，倉卒荒怖，坎土殊淺，主人自意無由洩露，經數月，客之子訝父久役不返，向時固相隨作商，凡次舍道塗，悉所諳熟，於是逐程體訪，到此店跡絕，因駐物色，正晝悶坐，一蠅頗大，飛著於臂，揮之復來，至於五六，子念父心切，極疑焉，祝之曰：豈非神明使爾有所告乎，但引我行，遽飛起，此子從其後，蠅營營如語，徑飛至客空處，群蠅無數，子伸首探之，屍儼然存，走報裡伍，捕兇人赴縣，鄰叟之過亦彰，遂為明證，店夫婦並伏誅，叟坐杖脊，官毀凶室為墟，鄭景實自莆田往臨安，道出其地，正見屋廬皆蕩析，遺趾一空，時淳熙十一二年間也，客冤得蠅而伸，殆與新昌鹿麕相類，蓋得鬼而誅雲。

張夫人婢

張稽仲叔夜樞密之夫人，宗室克敵女也，有小婢，常侍左右，每出必從，在海州時，因侍夫人夜如廁，將還，呼之不應，至於再三，他妾聞之，亟往視，乃俱歸，將笞責此婢，而是日以疾臥，元未嘗出，始知先攜燈者鬼物耳，夫人不淹旬遂病，逾月而卒，張才文說。

竇氏妾父

徐州人竇公邁，靖康中買一妾，滑人也，未幾虜犯河北，妾父母隔關，不相聞，憂思之至，殆廢寢食，忽僵仆於地，若有物憑依，乃言曰：某，女之父也，遭兵亂，舉家碎於賊，羈魂無所歸，欲就此女丐食，而神不許，守竇氏之門歲餘矣，土地憐我，今日始得入，竇氏曰：汝不幸死，夫復何言，吾令汝女作佛事，且具食祭汝，汝亟去，許諾，妾即蘇，竇氏如所約，陰與之戒，勿令妾知，又再歲，其父乃自鄉里來，初未嘗死也，前事蓋黠鬼所為，以竊食雲。

王夫人齋僧

宗室瓊王仲儻之子士周，娶王晉卿都尉孫女，少年時墮胎死，死二十有二年，當紹興丁丑，士周以復州防禦使奉朝請，居臨安糯米倉巷，歲五月十二日，天未曉，妾楊氏，夢人促使起曰：天竺和尚且至，既明，上竺僧中左來謁，曰：被命飯僧，敢請其意，出池紙貼子一，其辭雲：奉太尉台旨，十五日就本院齋僧一堂，承受使臣陳興押，士周愕曰：初未嘗有此意，而使令中亦無陳興者，中左慚而退，出門遇中竺僧慶敷，靈隱僧了心，皆言以齋意來白，遂俱入，復謁士周，方拒其說未了，聞空中喧呼，入視之，乃其子不羈之婢來喜者，為物所憑，作王氏語，謂士周曰：無詰三僧，為此事者乃我也，我以平生洗頭洗足，分外用水，及費纏帛履襪之罪，陰府積穢水五大甕，今日飲之，乳母亦代我飲，才盡三甕，又逐去，不使我代我，我不堪其苦，欲求佛功德以自救，無由可得，聞瓊王主龍瑞宮，從者數百輩，平生姬侍，如萬恭人王恭人夏棋童輩，皆在左右，獨我以身污穢不得前，近從它人假大衣特髻，方得入拜庭下，王憫我窮，以陳保義借我，故使散齋貼於三寺，我自爾請料錢三十千時為夫婦，今月俸十倍，忍不救我，又喚一乳媪曰：汝嘗見我，何不言，媪曰：前日實見夫人立太尉床前，恐太尉懼，不敢說，又責家人以其女嫁胡氏，資送太薄，至於典衣而不能贖，又囑使嫁孀妹，已而大慟，且勸家人力為善，勿殺生，其言切至，聞者皆悲泣，士周許為齋三寺僧，且於仙林寺設水陸，王氏頗喜，戲曰：為我典錢作功德，無誦言於後也，三僧言陳興者，貌甚黑，衣四■皂衫，持舊青蓋，人與之語，輒退避，飲茶設食，但舉而嗅之，初疑其飽，與錢二百，苦辭其半，又從監寺僧取知委狀而去，且告以士周所居，雲如得錢分從者時，無須留待我，我今往平江矣，士周即以錢授三寺，後兩夕，來喜者復夢王氏雲：我今坐蓮花盆中，去不來矣，龍瑞宮在會稽山下，瓊王疑為其神雲，張掄才父，王婿也，嘗見所書齋貼，(以下原缺三字又十四行。)

興元鍾志缺

內文缺

賀州道人缺

內文缺

陽大明

南安軍南康縣民陽大明，葬父於黃公坑山下，結廬墓側，所養白雞，為狸捕去，藏之石穴，次夕大雷震，石粉碎，狸死焉，人以為孝感，有道人至廬所見之，歎其純孝，指架上道服曰：以是與我，當有以奉報，大明與之無靳色，道人解腰間小瓢，貯衣其中，瓢口甚窄，而衣人無礙，俄取案間小黑石，拊摩之，噓呵良久，則成紫金矣，又變藥末為圓劑，以授大明，明謝曰：身居貧約，且在父喪，不敢觀富壽也，道人益奇之，復探瓢取道服還之，曰：聊試君耳，題詩椽間曰：陽君真確士，孝行動穹壤，皇上憐其艱，七夕遣回往，逡巡藥頑石，遺子為饋享，子既不我受，吾亦不汝強，風埃難少留，願子志勿爽，會當首鼠記，青雲看反掌，遂別去，鄉人聞者競觀之，題處去地幾丈許，始以淡墨書，既而墨色粲發，字體飛動，皆疑其人仙者雲，時紹興十三年也，里胥以事聞於縣，縣令李能一，白郡守，上諸朝，明年，詔賜帛十匹，令長吏以歲時存問之，其事具起居注。

劉若虛

錢塘人劉實，字若虛，老於場屋，紹興五年，赴省試，寓北山僧舍，其僕王高者，服勤累年矣，夜扣戶呼曰：適夢明日榜出，樊光遠為第一人，劉若虛次之，夢中了然，主公必高選，劉亦喜，如期揭榜，樊冠多士，而劉被黜，識者審其夢，云若虛，劉字也，榜不言劉實，而言劉若虛，無名之兆耳，後七年，始以特奏名試大廷，又入五等為助教，納飭不拜，會顯仁皇后北歸，劉與同

科沈亮功·皆獻頌·有旨許出官一任·調主吉州太和簿·族人有精五行者·謂劉無食祿相·逾年官期至·縣遣手力一人來迎·劉書生也·已大喜滿望·置酒呼族人·質之曰·平生言我不作官·今迺卒至矣·族人但引咎悔謝·酒罷還家·復布算推測·密告人曰·若虛苟得祿·吾不復談命·竟以登塗前一日死·凌季文說·

混沌燈

會稽陸農師左丞少子寶·居無錫縣·招老儒陳先生誨諸子·幼子甫六歲·敏慧夙成·才入學·即白先生乞為對偶·以兩字三字命之·笑曰·不足為也·益至五字乃可·試書曰·鷺宿沙頭月·應聲曰·鴉翻樹杪風·又令對濃霜雁陣寒·答曰·殘月雞聲曉·每出語輒驚人·而了不置思·父母皆喜·謂兒長大當可繼左丞·明年正月八日·令其僕買大竹作燈毬·漫以黑紙·掛於几案之側·人問何物·曰·此名渾沌燈·明日穴其一竅·如是凡七日·至十五日而七竅成·兒是夕亦卒·所謂日鑿一竅·七日而渾沌死·異哉·陳阜卿說·阜卿陳先生子也·

王通直祠